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银河沪深 300 成长增强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银河优先份额 停复牌的公告

因银河沪深 300 成长增强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 2018 年 1 月 2 日对在该日登记在册的银河沪深 300 成长份额（基金代码：161507，场内简称银河增强）和银河沪深 300 成长优先份额（基金代码：150121，场内简称银河优先）办理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故银河优先将于 2018 年 1 月 3 日暂停交易，并于 2018 年 1 月 4 日上午开市起复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2018 年 1 月 4 日银河沪深 300 成长优先复牌首日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 2018 年 1 月 3 日的银河沪深 300 成长优先的份额净值（四舍五入至 0.001 元）。由于银河优先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折算前的收盘价扣除 2017 年约定收益后与 2018 年 1 月 4 日的前收盘价可能有较大差异，2018 年 1 月 4 日当日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 3 日